

证书编号：国环评证乙字第 1836 号

上海悦乐宠物诊疗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

(报批稿公示版)

建设单位：上海悦乐宠物诊疗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英勒斐特环境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



英勒斐特环境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受上海悦乐宠物诊疗有限公司委托开展上海悦乐宠物诊疗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现根据国家及本市规定，在向具审批权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报批前公开环评文件全文。

本文本内容为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全本，但不包括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上海悦乐宠物诊疗有限公司和英勒斐特环境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承诺本文本与报批稿全文完全一致，仅删除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

上海悦乐宠物诊疗有限公司和英勒斐特环境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承诺本文本内容的真实性，并承担内容不实之后果。

本文本在报环保部门审查后，上海悦乐宠物诊疗有限公司和英勒斐特环境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将可能根据各方意见对项目的建设方案、污染防治措施等内容开展进一步的修改和完善工作，上海悦乐宠物诊疗有限公司建设项目最终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以经环保部门批准的上海悦乐宠物诊疗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稿）为准。

（1）建设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名称：上海悦乐宠物诊疗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地址：上海市杨浦区临青路430号12幢及15幢 联系人：陈兆悦

电话：13918608447

（2）评价机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名称：英勒斐特环境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杨浦区国康路100号1001 联系人：朱工

电话：021-55060719 电子邮箱：yeset2017@163.com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试 行)

项目名称: 上海悦乐宠物诊疗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盖章): 上海悦乐宠物诊疗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19 年 12 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的名称，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打印编号: 1575878522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5s3o88		
建设项目名称	上海悦乐宠物诊疗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38_110动物医院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上海悦乐宠物诊疗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0MA1G92W36U		
法定代表人 (签章)	[REDACTED]		
主要负责人 (签字)	[REDACTED]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REDACTED]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英勒斐特环境科技发展 (上海) 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0MA1G87J58P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张生	2015035370352013373004001511	BH001549	[REDACTED]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张生	自然环境简况、评价适用标准、结论与建议	BH001549	[REDACTED]
朱莹静	项目基本情况、环境质量状况、工程分析、环境影响分析与防治措施	BH011938	[REDACTED]

目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7
三、环境质量状况	9
四、评价适用标准	12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5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20
七、环境影响分析	21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30
九、结论与建议	31

附图列表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区域位置图
- 附图 3 项目四邻关系图
- 附图 4-1 本项目一层平面布置图
- 附图 4-2 本项目二层平面布置图
- 附图 5 项目周边情况图
- 附图 6 上海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图
- 附图 7 项目所在地地表水环境区划图
- 附图 8 杨浦区环境噪声标准适用区划示意图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上海悦乐宠物诊疗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上海悦乐宠物诊疗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陈兆悦	联系人	陈兆悦		
通讯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临青路430号12幢及15幢				
联系电话	13918608447	传真	/	邮政编码	200090
建设地点	上海市杨浦区临青路430号12幢及15幢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新建■改扩建□技改□		行业类别及代号	O8222 宠物医院服务	
占地面积(平方米)	212 (建筑面积)		绿化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5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15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30%
评价经费(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20年4月		

工程内容及规模

1. 项目背景和编制依据

1.1 项目背景

上海悦乐宠物诊疗有限公司成立于2019年10月，是一家主要从事动物诊疗的企业。现拟租赁位于上海市杨浦区临青路430号12幢及15幢的已建商业建筑（212m²）开设宠物诊所。主要经营范围包括犬、猫等家庭宠物的疾病预防、诊疗，具备从事动物颅腔、胸腔和腹腔手术能力，不设宠物美容。项目建成后，将设宠物笼37只，用于宠物住院治疗，预计门诊最大接待宠物量20只/天。

1.2 编制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44号)、《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部分内容的决定》(生态环境部令第1号)、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上海市实施细化规定(2018版)》(沪环规[2018]4号)、《上海市不纳入建设项目环评管理的项目类型(2019年版)》(沪环规[2019]3号)等法

律法规要求，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判别情况见表1-1。

表 1-1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判别

编制依据	项目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本项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7版）》	三十八、专业技术服务业 一一110 动物医院	/	全部	/	本项目主要从事动物医疗，同时设有手术室，具备从事动物颅腔、胸腔和腹腔手术能力，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修改单》		未列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上海市实施细化规定》（2018版）		未列入			
《上海市不纳入建设项目环评管理的项目类型（2019版）》		不具备从事动物颅腔、胸腔和腹腔手术能力的动物诊疗机构（含宠物医院、诊所）			

根据《上海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重点行业名录（2019年版）》（沪环规[2019]6号），本项目未纳入《重点行业名录》中的“双高”行业及项目。

建设单位委托英勒斐特环境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单位组织技术人员进行了实地踏勘和资料收集，在工程分析的基础上，编制了本环境影响报告表。

2. 建设地点

本项目位于上海市杨浦区临青路430号12幢及15幢，共2层。本项目属于“智邑430”文化创意产业园。项目所在园区北侧为河间路，西侧为临青路，南侧、东侧均为空地。本项目所在建筑西侧靠近临青路，南侧、北侧、东侧均为“智邑430”文化创意产业园厂房。

本项目地理位置详见附图1，区域位置详见附图2。

3. 项目组成与内容

本项目总建筑面积212m²，分为2层，功能布局如下：

本项目出入口位于西面，朝向临青路，入口处设为接待大厅。一层设有X光室、垃圾房、B超室、化验室（仅涉及试剂盒化验）、中央处置室（清理伤口）、诊室、药房等；二层设有隔离观察室、诊室、手术室、办公室等。医疗废物贮存间位于一层垃圾房，水处理装置位于一层诊室2。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详见表1-2。

表 1-2 项目组成

序号	类别	系统（设施）名称	内容和规模	备注
1	主体工程	1F	X光室、垃圾房、B超室、化验室、中央处置室、诊室、药房	新建

		2F	隔离观察室、诊室、手术室、办公室	新建
2	公用工程	供电	市政供电电网供电	依托现有
		给水	市政供水管网供水	依托现有
		空调	安装1台中央空调	新建
3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系统	项目医疗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氯片消毒，设计处理能力0.5t/d）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上海市竹园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排口依托现有
		固体废物处理	危险废物存放于危废暂存区（位于一层垃圾房，面积约5m ² ），内置带盖的收集桶，并与上海市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签订了医疗废物委托处置服务合同，与上海市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签订了宠物无害化处理协议；普通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并袋装化，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新建
		噪声防治措施	就诊动物通过安抚、宠物住院减少宠物叫声，空调外机运行噪声通过选用低噪设备、基础减振、建筑隔声等进行降噪	新建
		辐射工程	X光机、B超均为III类射线装置，机房采取屏蔽措施	新建
		注：根据相关规定，项目X光机、B超产生的辐射需另行填报辐射登记表备案，不在本报告评价范围之内。		

4.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医疗设备清单见表1-3。

表1-3 主要设备及工具一览表

类别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所在位置	备注
医疗设备	1	爱德仕生化检测仪	1台	化验室	/
	2	希森美康血球仪	1台		
	3	X光机	1台	X光室	/
	4	B超	1台	B超室	/
	5	赛极威麻醉机	1台	手术室/中央处置室	/
	6	呼吸机	1台	手术室	/
	7	超声洁牙一体机	1台	手术室	/
公辅设备	8	中央空调	1台	外机位于顶楼天台	/

5. 主要原辅材料

本项目主要使用的原辅材料见表1-4。

表1-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年用量

序号	原辅料名称	年用量	包装规格	最大储存量
1	医用酒精（75%）	50瓶	1L/瓶	5瓶
2	医用棉签	5000支	50支/袋	10袋
3	医用棉球	60包	500g/包	5包
4	医用纱布	10包	500g/包	3包
5	一次性医用乳胶手套	100双	1双/包	50双
6	一次性医用口罩	500个	50个/盒	5盒

7	一次性注射器	2000 个	50 个/盒	10 盒
8	传染病疫苗	100 瓶	500ml/瓶	10 瓶
9	抗生素类药物	200 支	10 支/盒	5 盒
10	抗生素类药物	200 支	10 支/盒	5 盒
11	氯片剂（废水处理）	30 瓶	100 片/瓶	5 瓶

具体理化特性如表 1-:

表 1-5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表

名称	CAS	理化性质	危险性	毒性
医用酒精	9003-53-6	无色液体，熔点-114℃，沸点 78℃	/	/
氯片剂	87-90-1	分子式 C ₃ Cl ₃ N ₃ O ₃ ，白色片剂，熔点为 249℃，沸点为 272.3℃，闪点为 118.5℃。极易溶于水而不与水反应，是一种高效、安全无残留的杀菌剂（消毒剂），使用时直接投加到污水处理设施内。	/	大鼠经口 LD ₅₀ 为 750mg/kg

6. 公用工程和辅助工程

6.1 给排水

本项目用水包括动物医疗用水及员工生活用水，统一由市政管网供给。

（1）医疗用水及排水：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2009年版）（GB50015-2003），诊所医疗用水按宠物15L/只·次，本项目日接待动物诊疗业务共20只，用水量为0.3t/d即96t/a，排水量占用水量90%，为0.27t/d即86.4t/a。项目医疗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消毒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2）生活用水及排水：按50L/人·天计，项目员工人数10人，用水量为0.5t/d即160t/d。污水排放量按用水量的90%计，则污水排放量为144t/a，生活污水直接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综上，本项目年用水量256t/a，医疗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消毒处理后同生活污水一起纳入市政污水管网，年排放量230.4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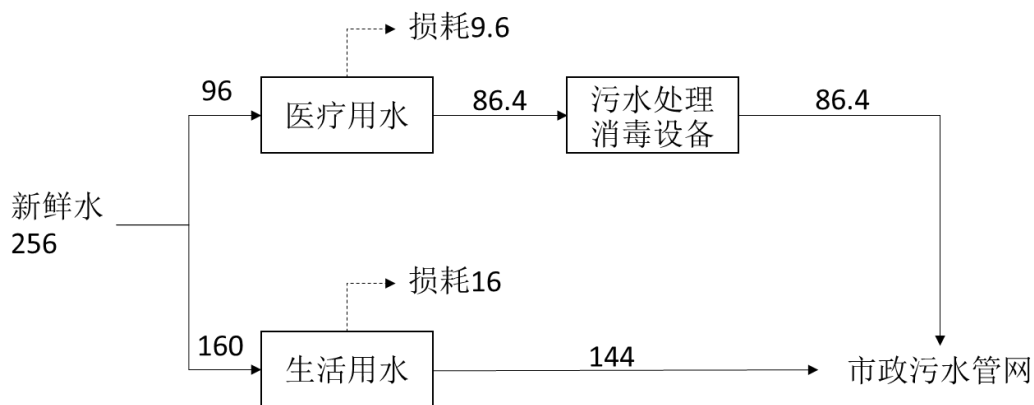


图1-1 水平衡图

单位t/a

6.2 供电

项目用由市政供电电网供给。

6.3 暖通系统

本项目空调系统采用 1 台中央空调，外机安装在所在建筑楼顶。空调设备的安装和使用遵守《上海空调设备安装使用管理规定》。

6.4 其他

本项目不设员工食堂、宿舍等生活设施，员工用餐由外送解决。

7. 职工人数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共有 10 人，工作时间 9:00~20:00，全年工作天数 320 天。

8. 产业政策及规划相容性

本项目位于上海市杨浦区临青路 430 号 12 幢及 15 幢，主要从事动物诊疗。本项目租赁房屋性质为工业用地。本项目属于“智邑 430”文化创意产业园配套商业建筑，因此本项目建设内容与房屋用途不矛盾。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也不属于限制类及淘汰类。因此，项目与国家产业政策相容。经对照《上海市产业结构调整负面清单（2018 版）》，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内容之列。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上海市产业政策。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上海市产业政策及“三线一单”要求。本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如表 1- 所示。

表 1-6 本项目与“三线一单”相关要求相符性分析

序号	三线一单内容	符合性分析	相符性
1	生态保护红线	经查阅《上海市生态保护红线》（市政府 2018 年 6 月），本项目位于上海市杨浦区临青路 430 号 12 幢及 15 幢，不属于上海市生态保护红线保护范围内。	符合
2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为宠物诊疗项目，不使用地下水资源，运营期使用市政自来水，电能，使用量较小。	符合
3	环境质量底线	本项目为宠物诊疗项目，项目医疗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氯片消毒）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上海市竹园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不会改变环境功能区等级。	符合
4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项目为宠物诊疗项目，位于市中心杨浦区内，不涉及污染物排放、环境风险、资源开发利用等方面禁止和限制的环境准入要求。	符合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租赁上海盛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位于上海市杨浦区临青路 430 号 12 幢及 15 幢商铺，产权人于 2004 年取得该房产的房产证。本项目入驻前该商铺为空置状态，故无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及主要环境问题。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形地貌地质

杨浦区地处长江三角洲，系长江泥沙在江海相互作用下冲击而成，地势平坦，地形单一。大部分地区的地面现状高程为 3.0~4.0m（吴淞高程，下同），较低处为 2.5m。由于杨浦区地形平坦且坡降小，受潮汐影响，大部分地区的雨水需通过泵站提升排入河道，最终汇入黄浦江。

2、气候气象

杨浦区位于北亚热带，属沿海季风盛行地区，全年气候温和，四季分明，空气湿润，雨量充沛，日照较多，无霜期长。年平均气温在 15.7℃左右，冬季 1 月份平均气温 3℃左右，夏季 8 月份平均气温 27.5℃左右。冬季常受西北季风的影响，夏季则以东南风居多。年平均降雨量 1145mm，多集中在 6~9 月份。

3、水文

杨浦区河网为黄浦江感潮河网水系，并位于上海市水利控制片中的“蕴南片”，片外大水体是黄浦江及淀浦河。黄浦江属中等强度感潮河流，为长江口非正规半日浅海潮型，每日两次高潮、两次低潮，受潮汐和上游径流影响，河道水流的流态呈往复状，黄浦江水位沿程变化复杂。

杨浦区境内主要河流有杨浦港、复兴岛运河、虬江、吉浦河、机场河，区境潜水位一般埋深 0.5~1.5m（沿江埋深 1.0~1.5m），水化学类型为重碳酸-钙-镁及重碳酸-氯-钙-钠型水。

4、植被与生物多样性

杨浦区内以人工植被为主，主要为行道树、绿化草坪，相对立体绿化有待改善。生物除有少量小鸟外，难觅小型动物的踪影，人类活动对生态的破坏较大，自然生态环境有待改善。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杨浦区位于上海市中心区的东北部，地处黄浦江下游的西北岸，与浦东新区隔江相望。西临虹口区，北与宝山区接壤，区域面积 60.61 平方公里，现住人口 124 万。区域内有定海路街道、大桥街道、平凉路街道、江浦路街道、控江路街道、延吉新村街道、长白新村街道、四平路街道、殷行街道、长海街道和新江湾城街道 11 个办事处，以及五角场镇人民政府。下设居民委员会 305 个。

区域内高校集中，有复旦大学、同济大学、第二军医大学、上海财经大学等 15 所全日制高等院校和 100 余家科研机构。目前，杨浦区依托高校发展高新技术产业正呈现良好势头，已形成了五角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复旦科技园、同济大学科技园、上海孵化科技企业杨浦创业服务中心等四大科技园区，以及信息产业基地等 7 个科技产业和孵化基地。其中，上海高科技企业杨浦孵化基地复旦科技园、复旦软件园已分别被命名为国家级孵化基地、国家级大学科技园和国家级软件园。杨浦区贸易业发展迅速，已形成五角场市级副中心、区级商业中心、居住区商业中心和专业特色街的商业新格局，五角场市级副中心的建设已初显规模。一批国际和国内的大型商业企业已纷纷进入杨浦，法国的欧尚、台湾的大润发、英国的百安居和上海第一百货、华联、友谊等集团已在区域内开设多家大型超市和购物中心。

道路交通完善，本着以高效、“以人为本”的交通规划理念和可持续发展的思想，通过前瞻性的综合分析和规划，创建一个以轨道交通为骨干，大容量地面公共交通及其他交通方式为辅助的集现代化、多元化、高度智能化地上地下于一体的综合交通体系，黄浦江岸线（包括复兴岛）15.5 公里，有杨浦大桥和大连路、翔殷路、军工路 3 条越江隧道以及 6 条过江渡轮与浦东新区连接，杨浦已成为上海中心城区连通崇明、南通和长三角地区的门户。

杨浦区绿化和社会发展的回旋余地大，至 2010 年规划期间，杨浦区将逐步形成城区布局合理、经济结构优化、服务功能完善、交通网络发达的现代化中心城区格局，成为先进的工业区、一流的科教区、新兴的旅游区。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空气环境、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环境空气

本项目使用酒精进行日常消毒，使用量较少，因此，本次评价不进行定量分析。根据 HJ2.2-2018 第 6.2.1.1 条“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定，优先选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评价基准年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公告中的数据或结论”。本次评价选用上海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18 年上海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进行区域达标评价。

项目区域各评价因子现状如表 3-1 所示。

表 3-1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浓度	10	60	16.7	达标
NO ₂	年平均浓度	42	40	105	不达标
PM _{2.5}	年平均浓度	36	35	102.8	不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浓度	51	70	72.8	达标
O ₃	第 90 百分位数 8h 平均浓度	160	160	100	达标
CO	第 95 百分位数 24h 平均浓度	0.67mg/m ³	4mg/m ³	<16.75mg/m ³	达标

经判定，项目所在区为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域。

2、水环境

2.1 区域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医疗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消毒处理后同生活污水一起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上海市竹园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尾水排入长江口。

根据《2018 年上海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长江口 7 个断面中，2 个断面水质为 II 类，5 个断面水质为 III 类。与 2017 年相比，总体水质基本持平。主要指标中，五日生化需氧量上升 11.0%，总磷浓度下降 12.2%，氨氮浓度下降 3.4%。

2.2 污水处理厂相关情况

根据《竹园第一、第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一厂改造、二厂改造和新建设施）工程报告书》及审批意见（沪环保许评[2016]217 号），上海市竹园污水处理厂总处理规模为 220 万 m³/d，处理工艺为预处理（一级处理）+AAO 工艺和化学除磷（二级处理）+深度处理（三级处理）+消毒，尾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后排放，具体涉及进、出水水质表 3-2。

表 3-2 设计进、出水水质一览表

项目	COD _{Cr}	BOD ₅	SS	NH ₃ -N	TN	TP
竹园一厂 110 万 m ³ /d						
设计进水水质 (mg/L)	345	160	210	30	40	60
设计出水水质 (mg/L)	≤50	≤10	≤10	≤5	15	≤0.6
处理程度 (%)	≥85.5	≥93.8	≥95.2	≥83.3	≥62.5	≥91.7
竹园二厂 30 万 m ³ /d						
设计进水水质 (mg/L)	270	165	190	29	38	5.1
设计出水水质 (mg/L)	≤50	≤10	≤10	≤5	15	≤0.5
处理程度 (%)	≥81.5	≥93.9	≥94.7	≥82.6	≥60.5	90.2
新建设施 80 万 m ³ /d						
设计进水水质 (mg/L)	330	165	210	30	40	5.8
设计出水水质 (mg/L)	≤50	≤10	≤10	≤5	15	≤0.5
处理程度 (%)	≥84.8	≥93.9	≥95.2	≥83.3	≥62.5	≥91.4

目前该提标改造工程正在建设中。现阶段，竹园第一、第二污水厂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二级标准后排放。根据竹园第一、第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一厂改造、二厂改造和新建设施)工程报告书的出水监测数据，上海市竹园污水处理厂出水排放主要污染物浓度 COD_{Cr} 35.1mg/L、氨氮 5.26mg/L、总磷 0.86mg/L，满足二级标准要求。

3、区域声环境

根据《2018 年上海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18 年，上海市区域环境噪声昼间时段的平均等效声级为 54.6dB (A)，较 2017 年下降 1.1dB (A)；夜间时段的平均等效声级为 48.3dB (A)，较 2017 年下降 0.5dB (A)。昼间时段有 90.8%的测点达到好、较好和一般水平，夜间时段有 74.7%的测点达到好、较好和一般水平。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本项目各环境要素评价范围见表 3-2。具体环境敏感目标见表 3-3。

表 3-2 各环境要素评价等级和评价范围一览表

环境要素	评价等级	评价范围	依据
大气	/	不需设置大气环境影响范围	仅日常消毒时有少量酒精废气产生, 不进行定量评价
地表水	三级 B	至项目污水排放口, 仅对纳管可行性进行分析	废水纳管间接排放
地下水	IV类项目	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V 社会事业与服务业——165 动物医院——全部
土壤	IV类项目	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社会事业与服务业—其他
声	二级	项目建设地点边界外扩 200 m 范围	2 类区, 增量<3dB
环境风险	简单分析	不需设置评价范围	Q<1, 风险潜势 I 级

表 3-3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序号	名称	方位	距边界最近 距离(m)	性质	保护级别		
					大气	声环境	地表水
1	皓月坊	W	20m	居民小区	二类区	2 类区	/
2	银河经典苑	NW	95m	居民小区	二类区	2 类区	/
4	明月坊	N	85m	居民小区	二类区	2 类区	/
5	晟业家苑	E	190m	居民小区	二类区	2 类区	/
6	平凉路小区	S	190m	居民小区	二类区	2 类区	/
7	平凉路 1545 弄小区	SW	60m	居民小区	二类区	2 类区	/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1. 环境空气				
	根据《上海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2011年修订）》，本项目所在地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区，常规因子SO ₂ 、NO ₂ 、CO、O ₃ 、PM ₁₀ 、PM _{2.5}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限值，具体见表4-1。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污染因子	浓度限值(mg/m ³)			标准来源
		年平均	24小时平均	1小时平均	
	SO ₂	0.06	0.15	0.5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NO ₂	0.04	0.08	0.2	
	CO	/	4	10	
	O ₃	/	0.16（日最大8小时平均）	0.2	
	PM ₁₀	0.07	0.15	/	
PM _{2.5}	0.035	0.075	/		
2. 地表水					
根据《上海市水环境功能区划（2011年修订版）》，项目所属区域属于V类水质区，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V类标准。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序号	因子	标准限	单位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表1（V类）	
1	pH值	6~9	无量纲		
2	COD _{Cr}	≤40	mg/L		
3	DO	≥2			
4	BOD ₅	≤10			
5	氨氮	≤2.0			
6	总氮	≤2.0			
7	总磷	≤0.4			
3. 声环境					
根据《上海市声环境功能区划（2019年修订版）》，项目所在区域为2类声环境功能区，北侧靠近临青路（城市支路），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具体见表4-3。					
表 4-3 声环境质量评价标准					
时段	等效声级限值(dB(A))	标准来源			
昼间	60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2类功能区			
夜间	50				
4. 土壤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本项目不需要开展土壤评价。本项目用地属于建设用地中的第二类用地，土壤环境质量执					

行《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标准。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大气污染物

本项目为宠物诊所，不设食堂，无食堂油烟产生；宠物化验使用各种试剂盒，无需配制化学试剂和药品，化验室无废气产生。本项目使用酒精进行日常消毒，使用量较少，因此，本次评价不进行定量分析。

2、废水污染物

本项目排放的污废水为医疗废水和生活污水。本项目不属于由卫生部门颁发医疗机构许可证的医疗机构，但考虑到本项目涉及诊疗和手术过程，医疗废水处理设施排放口 COD_{Cr}、BOD₅、SS、粪大肠菌群、余氯参照《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进行管理，NH₃-N 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31/199-2018）表 2 中三级标准；生活污水排放口水质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31/199-2018）表 2 中三级标准，具体见表 4-4。

表 4-4 废水污染物纳管排放标准

污染因子	标准限值	标准名称
COD _{Cr}	250mg/L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预处理标准
BOD ₅	100mg/L	
SS	60mg/L	
粪大肠菌群	5000MPN/L	
余氯	2-8 mg/L（消毒接触池接触时间≥1h）	
pH	6-9（无量纲）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31/199-2018）表2中三级标准
COD _{Cr}	500mg/L	
BOD ₅	300mg/L	
NH ₃ -N	45mg/L	
SS	400mg/L	

3、噪声

本项目边界声环境功能区为 2 类，故边界噪声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 2 类标准，具体见表 4-5。

表 4-5 边界噪声排放标准

时段	等效声级限值 dB(A)	标准来源	位置
昼间	60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22337-2008)2 类标准	边界四侧
夜间	50		

总
量
控
制
标
准

1、上海市总量控制要求

根据上海市环保局颁布的“关于印发《本市“十二五”期间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关于印发《本市“十二五”期间建设项目环评文件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核算细则》的通知”以及 2016 年 3 月 25 日发布的《关于发布本市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补充规定的通知》（沪环保评[2016]101 号），建设项目总量具体要求如下：

1.1 总量控制因子

废水：化学需氧量（COD）、氨氮（NH₃-N）；
废气：二氧化硫（SO₂）、氮氧化物（NO_x）、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VOC）。

1.2 总量控制要求

（1）涉及化学需氧量新增量的总量控制要求，仍按照沪环保评（2012）6 号文件执行。

（2）涉及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烟粉尘和氨氮等 5 类主要污染物新增量的总量控制要求，除符合沪环保评（2012）6 号文件要求外，应按照建设项目新增排放量的 2 倍进行削减替代（燃煤发电机组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963-2016）的除外）。其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氨氮等 3 项指标的倍量削减工作。

2、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为宠物诊疗项目，不属于工业项目，无需进行总量控制。